

北京艾力泰尔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1月1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尹宪文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3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6,966,45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89%。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吴燕妮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申请不超过 5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和不超过 800 万元保函，期限一年，由公司控股股东尹宪文、董事李玉奎和董事吴燕妮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尹宪文、李玉奎为公司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在公司已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的 2018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范围内。现就吴燕妮为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966,4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股东、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艾力泰尔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艾力泰尔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16 日